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南通市通州区石港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江苏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通州石港片区石港镇桥梁及渠道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江苏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通州石港片区石港镇桥梁及渠道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南通金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4人，营业收入为28729.65万元，资产总额为66587.7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通金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08日



注：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为准。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